

# 轟趴同樂會

活動時間：2025/11/1-2025/12/31

## 活動辦法：

- 參加者於活動當月，頭銜需為品牌代表或以上。(限TWID，需為實質品牌代表)
- 活動以團隊方式進行報名，組團人數最少需3人，最多5人為一組。(記得幫小組取響亮的團名)
- 每場轟趴參與人數至少5人，團隊隊員最少需出席1名，最多計入2名(至少3-4位非隊員參與活動)。
- 拍攝短於30秒影片並公開分享貼文至FB/IG，貼文標記：# 轟趴同樂會 (影片需拍攝舉辦轟趴場景、體驗的產品項目)
- 每位隊員每月須至少主辦一場轟趴，並上傳自己FB/IG (詳細辦法如上列)。未主辦任一場即失去當月參與資格。
- 活動月結束後，請於次月3號前(含)透過表單提供審核資料，通過審核後中旬發放Coupon券。(請完成10場後再填寫申請表單)

## 獎勵辦法：

- 團體賽
  - 1.活動當月舉辦轟趴場次滿10場，全組每人可獲得：極致鎖水面膜\*1盒。
  - 2.活動當月結算，舉辦場次為全部參賽團隊第一名，全組每人可獲得：G3活能飲品(隨身袋)15包\*1盒。
- 個人賽：
  - 1.獲得鎖水面膜者，當月親自推薦1位PASS LOI，可獲得：Meta體驗包\*1包。
  - 2.獲得鎖水面膜者，當月親自推薦2位PASS LOI，可獲得：Meta體驗包\*1包 + META\*1瓶

※活動每月結算，獎勵贈品不累計贈送。

※活動詳情請參照官網最新消息公告。

※活動參與對象計算僅計入台灣市場帳號(為TW ID者)

※活動月每位參賽者僅能報名一個團隊，重覆報名者則無法參加當月活動且數據不予計算。

※贈品券於活動次月中旬發放產品券至得獎人新享購帳戶。贈品券可轉讓，使用期限至發券次月底，逾期恕不補發。

# 轟趴同樂會\_QA

**Q1：報名組團的資格、成團條件為何？**

參加者於活動當月頭銜需為品牌代表或以上，成團人數最少需3人，至多5人。

**Q2：實質品牌代表說明：**

品牌代表於活動當月需完成2,000分小組業績，不得使用彈性分數。

**Q3：PASS LOI說明：**

遞交LOI並於活動當月完成至少1,000分小組銷售業績 (當中須包含250分您自己的直接客戶業績DCSV)

**Q4：親自推薦的LOI，需要是活動月新加入的夥伴嗎？例如：參加9月轟趴，LOI為2025/9加入？**

不限制加入時間，要符合親自推薦。

**Q5：使用品牌代表重回計劃者也可以列入計算嗎？**

可以列入計算。

# 轟趴同樂會\_QA

Q6：每一場的轟趴，參加人員有什麼限制嗎？

\*每場轟趴參與人數至少5人（隊員與非隊員總計人數）。

\*每場轟趴，隊員最少需出席1名，最多計入2名（至少3-4位非隊員參與活動）。

Q7：轟趴影片內容有何限制？

1.PO文日期需與轟趴舉辦日期為同一天。

2.參與人數至少5人需全員入鏡（含隊員）。

3.轟趴影片需呈現體驗的產品項目。

4.影片需設定為公開且不得為限時動態。

5.影片請設定30秒內。

Q8：同一個活動月內，我可以重覆報名1個團隊以上嗎？

不行，每月每人僅能報名一個團隊，重覆報名者公司將取消該月參與資格且其數據不予計算。

若取消後團隊不滿足成團至少3人（只剩2人）則取消該團隊參賽資格。

# 轟趴同樂會\_QA

Q9：轟趴活動舉辦產品說明，但沒有體驗產品可以嗎？

不行，活動影片需拍攝體驗如新公司任一產品。

Q10：同一場次有2位隊員參加，是否可分開計算場次？

不行，同一場次若有2位隊員參加也僅計入1場次。

Q11：獲得鎖水面膜者，當月親推3位PASS LOI，可獲得獎勵為何？

可獲得Meta體驗包\*1包 + META\*1瓶，獎品不累計贈送。

Q12：我完成了個人賽當月親推1位PASS LOI，但參與的團隊未完成10場轟趴（未獲得鎖水面膜），可獲得獎勵為何？

需完成團體賽1，才能進階參與個人賽。如上範例，不符合個人賽獎勵。

Q13：主辦會員將活動影片提供給隊員協助上傳，活動當月未有任一場轟趴貼文，是否會影響領獎資格？

不行，每一位隊員至少主辦一場活動，並以公開貼上分享自己的FB/IG(不得為限時動態)。若全部場次都有任一場貼文，將取消該隊員獲獎資格。若取消後團隊不滿足成團至少3人（只剩2人），則取消該團隊參賽資格。

# 轟趴同樂會\_QA

Q14：10場活動都由其中一位隊員舉辦是否可以？

不行，每一位隊員至少需參加一場，若全部場次都未參與將取消該隊員獲獎資格。若取消後團隊不滿足成團至少3人 ( 只剩2人) 則取消該團隊參賽資格。

Q15：團隊共舉辦了20場轟趴，可獲得獎勵為何？

活動獎勵採不累計。每位隊員可獲得贈品：鎖水面膜\*1盒。

Q16：獎勵贈品是否需要扣稅呢？

依稅法規定，中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且各項所得獎項全年累積價值超過新台幣1,000 元以上時，本公司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中獎者，如所得獎項價值為新台幣20,000元(含)以上時，中獎者須先繳交10% 機會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。中獎者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 ( 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 )，不論得獎獎項價值，均需先就得獎所得扣繳20% 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，且本公司需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。若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，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。參加者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之任何稅捐皆為參加本活動者之義務，概與本公司無關。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，依修正後規定辦理。

# 轟趴同樂會

活動時間：2025/11/1-2025/12/31

## 公開貼文

### 轟趴申請問券



### 影片教學

